

# 桃園市蘆竹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語文競賽實施計畫

## 壹、依據

- 一、依本校校務實施計畫辦理。

## 貳、競賽宗旨

- 一、鼓勵師生加強語文教育，提高學習興趣。
- 二、推展傳統優質文化，培養學生文藝氣質。

## 參、辦理內容方式

- 一、辦理時間：109 年 11 月 23 日~12 月 2 日（附件一）
- 二、競賽組別及對象：分低、中、高年級三組，每項每班各遴選二位同學參加，每人最多以參加三項為限（**低年級組為國語說故事比賽及硬筆字比賽二項**）。
- 三、報名日期：各班應於 11 月 16 日（星期一）前，將報名表送至教務組。

## 四、競賽項目：

- 1、國語演說「交通安全教育宣導（中）、環境教育宣導（高）」。
- 2、國語朗讀（含營養教育）。
- 3、寫字「性別平等教育（中）、身心障礙教育宣導（高）」。
- 4、作文「品格教育宣導（中）、健康促進教育宣導（高）」。
- 5、字音字形。
- 6、閩南語朗讀（高年級參加）。
- 7、閩南語演說（高年級參加）。
- 8、國語說故事比賽（限低年級參加）。
- 9、**硬筆字比賽（限低年級參加）「生命教育」。**

## 五、各項競賽時限：

- 1、演說：每人限四至五分鐘，少於四分鐘或超過五分鐘均應扣分。
- 2、朗讀：各組每人均限四分鐘。
- 3、寫字：各組均限五十分鐘。
- 4、作文：各組均限九十分鐘。
- 5、字音字形：各組均限十分鐘。
- 6、閩南語朗讀：各組每人均限四分鐘。
- 7、閩南語演說：每人限四至五分鐘，少於四分鐘或超過五分鐘均應扣分。
- 8、國語說故事：每人限三至四分鐘，少於三分鐘或超過四分鐘均應扣分。
- 9、**硬筆字：限二十分鐘。**

## 六、競賽內容範圍：

- 1、國語演說：高年級題目於競賽員登台前三十分鐘，當場親手抽定；中年級題目於一週前事先公佈並抽籤。
- 2、朗讀：以課外語體文為題材，於競賽員登台前八分鐘，當場親手抽定。
- 3、寫字：各組書寫內容當場公佈，一律以傳統毛筆書寫楷書（不得使用其他自來水筆等，以教育部公佈之標準字體為準），字之大小，高年級組為七公分見方（五十字）；中年級組為七公分見方（二十八字）。
- 4、作文：各組題目均當場公佈，除不得用詩歌韻文寫作外，文言、語體不加限制，並詳加標點符號；但不得使用鉛筆或紅筆書寫。
- 5、字音字形：中年級組為一百字（字音五十，字形五十）；高年級組為二百字（字音一百，字形一百），不得使用鉛筆或紅筆書寫。
- 6、閩南語朗讀：以課外語體文為題材，篇目 3 篇事先公佈，競賽員登台前八分鐘，當場親手抽定。
- 7、閩南語演說：講題二題於二週前事先公佈，競賽員登台前三十分鐘，就已公佈講題親手抽定一題參賽。
- 8、國語說故事：題目由參賽選手自行選定。
- 9、硬筆字：書寫內容當場公佈，一律以教育部公布之標準字體為書寫標準。

## 七、競賽評判標準：

### （一）演說：

1. 語音（聲、韻、調、語調）：占百分之四十五。
2. 內容（思想、結構、詞彙）：占百分之四十五。
3. 台風（儀態、態度、表情）：占百分之十。
4. 時間：超過或不足時，每半分鐘扣均一標準分數一分，未足半分鐘，以半分鐘計。

### （二）朗讀：

1. 語音（發音及聲調）：占百分之五十。（以一字多音審訂表為主）
2. 聲情（句讀、語調、文氣）：占百分之四十。
3. 台風（儀容、態度、表情）：占百分之十。
4. 時間：4 分鐘一到，短鈴聲響應立即下台。

### （三）作文：

1. 內容與思想：占百分之五十。
2. 結構與修辭：占百分之四十。
3. 書法與標點：占百分之十。

(四) 寫字、硬筆字：

1. 筆勢與功力：占百分之六十。
2. 整潔與美觀：占百分之四十。
3. 正確與迅速：錯別字或漏字每字扣均一標準分數三分，未及寫完者，每少寫一字扣均一標準分數二分。
4. 一律以教育部公佈之標準字體為書寫標準。

(五) 字音字形：一律書寫標準字體，每字一分，塗改一律不計分。

(六) 閩南語朗讀：同國語朗讀。

(七) 閩南語演說：同國語演說。

(八) 說故事：(低年級組)

1. 語音(聲、韻、調、語調)：佔百分之四十。
2. 內容(思想、結構、詞彙)：佔百分之四十。
3. 儀態(儀容、態度、表情)：佔百分之二十。
4. 時間：超過或不足，每半分鐘扣總平均一分，未足半分鐘以半分鐘計。

八、優勝錄取名額：每組各項取前三名。

九、獎勵：

一、學生部分：於集會時公開表揚，頒發獎狀、榮譽卡點數。

(第一名 50 點、第二名 40 點、第三名 30 點)

二、教師部分：指導成績優異者，列入教學績優考核。

肆、附則：

一、五年級組各項比賽成績最優者，代表本校參加區賽，重複以次一名遞補為原則，唯必要時得以中年級組第一名代表參加。

二、本辦法呈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附件一)

桃園市蘆竹區蘆竹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語文競賽時間&地點

競賽時間	項 目	競賽地點	備註
11/23(一) 8:00	硬 筆 字	多功能教室	選手參加(低)
11/23(一) 12:30	字音字形	多功能教室	選手參加(中高)
11/24(二) 8:00	說 故 事	美勞教室 (2F)	選手參加(低)
11/24(二) 12:30	作 文	多功能教室	選手參加(中高)
11/26(四) 8:00	國語朗讀	美勞教室 (2F)	選手參加(中)
11/26(四) 12:30	國語朗讀	美勞教室 (2F)	選手參加(高)
11/27(五) 8:00	寫 字	美勞教室 (2F)	選手參加(中高)
11/27(五) 12:30	國語演說	美勞教室 (2F)	選手參加(高)
11/30(一) 8:00	閩南語演說	美勞教室 (2F)	選手參加(高)
12/01(二) 8:00	閩南語朗讀	美勞教室 (2F)	選手參加(高)
12/02(三) 8:00	國語演說	美勞教室 (2F)	選手參加(中)

(附件二)

桃園市蘆竹區蘆竹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語文競賽報名表

\_\_\_\_\_年\_\_\_\_\_班 級任導師：

項 目	學生姓名		備註
說故事比賽			低年級
硬筆字比賽			低年級
國語演說			中高年級
國語朗讀			中高年級
寫 字			中高年級
作 文			中高年級
字音字形			中高年級
閩南語演說			高年級
閩南語朗讀			高年級

◎註：每項目請遴選兩名學生參加競賽。

◎註：報名表請於 11/16 (一) 下班前送至教務組，謝謝您。

(附件三)

桃園市蘆竹區蘆竹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語文競賽評審老師分配表

組別	硬筆字 (低)	字音 字形 (中高)	說故事 (低)	作文 (中高)	國語 朗讀 (中)	國語 朗讀 (高)	寫字 (中高)	國語 演說 (高)	閩南語 演說 (高)	閩南語 朗讀 (高)	國語 演說 (中)
時間	11/23 (一) 8:00	11/23 (一) 12:30	11/24 (二) 8:00	11/24 (二) 12:30	11/26 (四) 8:00	11/26 (四) 12:30	11/27 (五) 8:00	11/27 (五) 12:30	11/30 (一) 8:00	12/01 (二) 8:00	12/02 (三) 8:00
地點	多功能 教室	多功能 教室	美勞 教室	多功能 教室	美勞 教室	美勞 教室	美勞 教室	美勞 教室	美勞 教室	美勞 教室	美勞 教室
高年級組	/	蘇婉宜	/	盧美枝 彭瑩珊 程士真	/	林冠良 鍾依帆 李憶青	李易儒 程士真 彭瑩珊	何瑞瑩 張閔涵 陳怡玫	許詩怡 陳麗美 廖貞華	陳麗美 陳怡玫 廖貞華	許詩怡 林冠良 鍾晨豪
中年級組	/	蘇君霏	/	蔡淑娟 蘇婉宜 蘇君霏	何瑞瑩 鐘晨豪 戴湘萍	/	/	/	/	/	/
低年級組	鍾依帆 李憶青 張閔涵	/	李易儒 蔡淑娟 戴湘萍	/	/	/	/	/	/	/	/